

雅安海天水务有限公司
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雅安海天水务有限公司根据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雅安市大兴镇龙溪村四、五组，本项目二期工程处理规模为 2.4 万 m³/d，本项目建成后整个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 3.0 万 m³/d。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粗格栅间、污水提升泵房、细格栅渠、曝气沉砂池、A²/O 生化池、二沉池、回流污泥井、D 型滤池、接触消毒池、污泥浓缩脱水间、贮泥池、加药间及其他配套设施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1 月，四川锦绣绿地环保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1 年 4 月，雅安市生态环境局对项目进行审查批复（雅环审批【2021】14 号）。项目于 2022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6 月建成。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1579 万元，项目实际环保投资 529.2 万元，占总投资的 4.57%。

（四）验收范围

雅安海天水务有限公司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主辅工程和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污泥处置方式由“运送至制砖厂进行处理”变为“送至四川绿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堆肥”。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办公生活污水、生物除臭设备废水、场地冲洗废水、污泥脱水滤液、不作为危废处理的清洗废水等废水通过管道进入本项目污水处理系统处理，最终排入青衣江。

（二）废气

污水处理厂（一、二期工程项目）格栅、沉砂池、生化池、贮泥池、脱水间、泥柜提升泵房产生臭气单元加盖密封，恶臭气体经抽风机分别抽入两台生物除臭装置处理后分别通过 15m 排气筒（DA002#、DA001#）排放。

根据报告表预测，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一二期工程项目厂界外 100m 包络线范围。根据现场调查，目前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学校、医院、居民等环境敏感目标。

（三）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优化布局，利用厂房隔音、吸声，减少噪声对外环境影响。

（四）固体废物

办公生活垃圾收集后环卫部门清运；格栅产生的栅渣及砂粒运至当地垃圾填埋场填埋；生物除臭装置更换的废填料由生产厂家统一回收；污泥脱水间产生的污泥由四川绿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危险废物化验室废液及在线监测废液废化学试剂瓶及其他化学品包装材料、废机油、含油抹布、棉纱等含油废物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中 pH 值、水温、色度、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磷、氨氮、总氮、总铬、六价铬、铅、镉、砷、汞、粪大肠菌群、烷基汞的排放浓度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排放废气所测指标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排放标准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监测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监测结果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表 5 中二级标准

浓度限值要求。

(三)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类标准。

(四) 污泥含水率检测

本次验收期间对项目正常运行时产生的污泥含水率进行了检测，污泥含水率能够满足标准要求。

(五)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计算，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排放总量均低于环评预测的总量。

五、验收结论

雅安海天水务有限公司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及时更换填料并记录台账。
- 2、加强固废管理，各类固废做好标识分类存放，定期清运，做好环境管理台账。

验收专家：徐明志 何彬

